



银川科技学院教学质量保障与评估中心

关于开展 2023-2024 学年度第二学期 期末试卷督查评估的通知

各学院、机关各处（室）：

为进一步加强教学管理，规范考试环节，提高教学质量，学校决定对本学期期末试卷进行督查评估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督查评估目的

- （一）确保试卷命题的科学性、合理性和规范性。
- （二）检查试卷评阅的公正性、准确性和严谨性。
- （三）促进教学质量的持续提升，为教学改进提供依据。

二、督查评估范围与方式

2023-2024 学年度第二学期各专业、各课程的期末试卷。

本次督查以学院自查和学校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在各学院全面自查的基础上，本中心采用随机抽查的方式，从各学院的每个专业至少抽取 2 门必修课进行检查评估。

三、督查评估标准与内容

督查依据《银川科技学院试卷评估方案》进行，对命题质量、试卷评阅、试卷分析、考核方式、试卷归档等方面是否达到规范要求。

四、督查评估时间安排

地址：宁夏银川市西夏区金波北街培华路 1 号

电话（传真）：0951-5181555 <http://www.cumtyc.com.cn/>

(一) 2024年10月8日至2024年10月18日：教师自查阶段，各位教师对自己所承担课程的期末试卷进行全面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

(二) 2024年10月21日至2024年10月25日：学校组织督查评估小组进行集中检查。

(三) 2024年10月28日至2024年10月31日：反馈整改阶段，学校将督查结果反馈给各教学单位，各学院专业、教师根据反馈意见进行整改。

五、督查评估要求

(一) 各教研室、各位教师要高度重视本次督查评估工作，认真自查，积极配合学校的检查。

(二) 对于在督查评估中发现的问题，要及时整改，确保今后的试卷命题和评阅工作更加规范。

(三) 督查评估结果将作为各学院专业、教师教学质量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。

六、中心督查联系方式

能源与动力工程、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联系人：宋海涛；

数字经济与管理学院联系人：安启刚；

马克思主义学院、艺术和传媒学院联系人：马拥军；

教育学院、人文学院联系人：李秀芝。

联系方式：0951-5181005

